附件1

2023年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七届“岐黄杯”学生篮球

联赛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陕西中医药大学体委会

二、协办单位

陕西中医药大学教务处、校团委

三、承办单位

陕西中医药大学体育部、陕西中医药大学学生篮球协会

四、竞赛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时间:2023年3月29 日-4月29 日

（二）地点:陕西中医药大学南校区篮球场

五、活动对象

（一）参赛单位

陕西中医药大学在校学生

（二）组别

男子组、女子组

六、运动员参赛资格

（一）参赛运动员必须是陕西中医药大学在校学生。

（二）参赛运动员必须政治思想进步，遵守运动员守则，文化课考试合格，并经医院证明身 体健康者方可参加比赛。

（三）有先天性疾病、高血压、心脑血管系统疾病史者不得参加。

（四）运动员比赛时须持本人学生证原件进行赛前检录。

七、竞赛办法：

（一）竞赛方法

分成两个组别进行比赛： 男子 A、B 组两队、女子 A、B 组两队。

组委会可根据报名及其它实际情况对赛制作适当调整。

（二）名次排列方法

每队胜一场得 2 分，负一场得 1 分，弃权取消全部比赛成绩，最后按各队比赛成绩，积 分多者名次列前。

（三）如遇两个队计分相同，按两个队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名次，胜者名次列前。如遇三 个队（或三个以上的队） 积分相等，则按三个队（或三个以上的队） 之间比赛的净胜分， 决定其名次的排序。

（四）男子 A、B组前两名进行交叉比赛，女子 A、B 组前两名进行交叉比赛，胜者进入决赛， 负者参加三四比赛决出第三、四名。

（五）参赛队必须准备至少有一套合乎比赛要求的比赛服装，服装颜色在赛前由领队、教练 员联席会上共同协商确定。

八、竞赛规则及特殊规定：

（一）采用中国篮协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和规则解释。

（二）比赛用球： 男子七号球，女子六号球

（三）采用4 × 10分钟的比赛方式，其中第1、2节和第3、4节中间休息2分钟，第2、3节中间 休息10分钟。

（四）暂停规定： 每队在第4节和每一个决胜期最后2分钟各增加1次30秒短暂停。

（五）凡在比赛中采用伸腿、勾脚等危险伤害动作或出现违反体育运动精神的行为将直接判 罚取消比赛资格的犯规，并取消该球员下一场比赛的参赛资格。

九、报名日期、办法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各参赛队于2023年3月24 日（星期五） 下午18点前。

（二）纸质版报名

凡报名参赛的各院系须上报一下纸质材料： 1.2023年陕西中医药大学第七届“岐黄杯”学生篮球赛报名表（加盖各院系公章，见附 表） 。

2.学生证复印件。

3.全队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复印件（附被保险人名单，已在校内办理当年个人意外保险的 个人或集体，必须向大会出具证明） 。

4.报名表一份（纸质） 、学生复印件一份、全队意外伤害保险单、免责声明一份、全队自 愿参赛责任保证书一份（必需有个人签名） 。

请将以上纸质材料与报名截止日前送到体育部选修教研室。参赛运动员一经报名不得更改。 联 系 人：张明

联系电话： 18082242869

地 址：体育馆2楼选修教研室

规程电子版可在微信公众号“陕西中医药大学体育部”中查阅。

电子版报名表、发至 QQ 邮箱:393623637@qq.com。联系人： 肖广宇（ 15596853369） 。

（三） 报名规定

每队院系可报男、女各一支队伍，每队可报领队（教师或辅导员）、教练、助理教练、队 医各1人，运动员12人，全队人数不超过16人。

十、录取名次及奖励：

（一）男、女队各录取前三名，并给予表彰。

（二） 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按各组别的20%左右进行评选，优秀裁判员按裁判总数的30%左

右的比例评选，优秀教练员、运动员在获得前三名的球队中推荐，每队可推荐优秀教练员1人， 优秀运动员2人。

（三） 获奖证书由陕西中医药大学体委会审核颁发。

十一、比赛监督、 技术代表、 裁判长和副裁判长

（一）比赛监督、技术代表、裁判长由主办单位选派。

（二）裁判员和辅助裁判由承办单位聘请。

十二、安全管理及应急预案

(一)参赛队需加强内部管理，严格纪律，实行全程带队领队负责制。

(二)参赛队员必须是身体健康者，请各队在比赛前做好健康检查。

(三)参加比赛的所有运动员,必须在比赛前办理保险，未办理保险的院系不得参赛。

(四)在比赛过程中，组委会将安排工作人员在比赛区域巡逻，以防运动员出现不适或其它 突发状况的发生。

十三、本规程未尽事宜，主办单位另行通知。